

信用承诺书

承诺如下：

1. 旅游经营单位或本人所提供的所有资料或信息均合法、真实、准确和有效，并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。

2.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规定，按照要求规范操作、规范管理，强化自律，诚实守信，不造假、不失信。

3. 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管，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，违法违规失信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，并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。

4. 严格遵守报告制度，及时如实地报告有关情况，不瞒报、不虚报。

5. 按照信用管理要求，公示承诺信息。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



王娟娟

日期：2020年10月28日